（上接B441版）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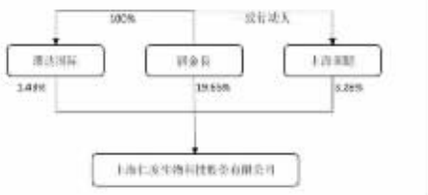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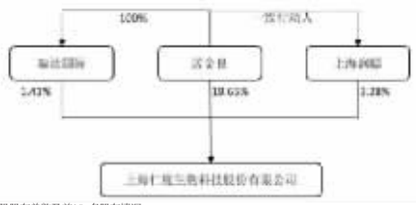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35.15万元,同比上升7.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81.22万元,同比下降194.5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3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08日(星期四)至05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ir@rdbi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屠金良先生
总经理:于明辉女士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蔡廷江先生
独立董事:杨玉海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08日(星期四)至05月1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ir@rdbi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菁洋
电话:021-50720069
邮箱:ir@rdbi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出席董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董事会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并由股东大会听取。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永毅)》、《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徐国良)》、《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玉海)》、《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颜恩点)(已离职)》。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暨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暨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董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于明辉、曹若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于明辉、曹若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暨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5-022)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6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4月28日,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并与公司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2024年度公司计提各类减值准备共计1,978.9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3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83.2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85
	小计	1,706.7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272.28
合计		1,978.98

注:部分合计数与分项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本报告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706.70万元。报告期末,部分客户回款较慢,存在信用违约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相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72.28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末,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市场需求预测等情况,预计相关存货出现积压和呆滞风险,市场可变现价值不及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相关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978.98万元,对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影响额为1,978.98万元(不包含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作出的合理判断,上述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决策程序规范,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限内,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 本次向关联方购买理财产品,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南农商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时间范围内,决定理财事宜、签署或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限内,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监事会主席、间接持股5%以上股东吴伟良先生在江南农商行担任董事,其控制的江苏恒德机械有限公司持有江南农商行2.14%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3日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除此之外未向其他关联人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审议为对上述理财额度的授权期限的延长。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监事会主席、间接持股5%以上股东吴伟良先生在江南农商行担任董事,其控制的江苏恒德机械有限公司持有江南农商行2.14%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江南农商行为公司关联方。
除此以外,公司与江南农商行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	庄广强
注册资本	1,011,545.223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30日
注册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9号
经营范围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汇款;结汇、售汇;提供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批结果为准)吸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外汇汇款;结汇、售汇;提供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常州市人民政府持股90.00%的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9.90%
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总资产:55,358,590.72万元 净资产:4,507,330.16万元 营业收入:1,264,722.72万元 净利润:401,544.24万元
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总资产:57,434,470.52万元 净资产:4,776,096.50万元 营业收入:726,662.33万元 净利润:283,126.17万元

经核实,江南农商行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银监会批准设立的全国首家地市级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经营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交易,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内容及预期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
(二)交易金额及投资期限
本次关联交易购买的理财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此理财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定价标准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确保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偏离市场。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风险性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为谨慎型)。
(五)交易选择权
公司有权根据自己的业务需求,自主选择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服务,自主决定理财产品类型以及理财金额。
(六)风险控制
1.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风险等级为谨慎型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资相关产品,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因此投资仍存在无法取得预期投资收益甚至产生投资损失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明确相关组织机构的管理职责,确立审批机制。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事项完全、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和时间范围内,决定理财事宜、签署或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事项完全、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我们同意公司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对公司主营业务、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交易事项完全、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证经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以确保公司正常生产为前提,及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向江南农商行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7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共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房地产业及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收费总额为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前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责任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林斐英	2010	2004	2004	2023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子竹	2022	2017	2017	2023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景欣	2001	2007	2007	2023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林斐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子竹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杨景欣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4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透析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谏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上述人员最近3年亦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2025年度审计费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结合市场情况与立信协商确定,预计与2024年度审计费用不会产生较大差异。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严格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一致同意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93 证券简称: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1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出席监事占应出席人数的10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监事会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与会监事审议和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董事薪酬的议案》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于明辉、曹若华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25年4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